

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制定全镇教育教学规划，实施小学九年义务教育，幼儿学前教育，成人教育；做好常规管理，推进教学改革，努力构建平安校园。

二、机构设置情况

南村镇中心学校下辖五所小学（南村小学、南马匠小学、晋普山小学、浪井小学、西峪小学）；三所幼儿园（镇中心幼儿园、浪井幼儿园、南马匠幼儿园）；成人教育及工会。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73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3652.67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77.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8.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3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5.73	本年支出合计	58	4735.7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4735.73	总计	62	473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
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
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735.73	4735.73					
205	教育支出	3652.67	3652.67					
20502	普通教育	3445.50	3445.50					
2050201	学前教育	348.43	348.43					
2050202	小学教育	3023.33	3023.3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3.75	73.75					
20507	特殊教育	2.02	2.0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2	2.0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79	6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79	6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7	29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1	252.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1	126.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4	168.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86	11.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86	11.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88	15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8	102.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5	47.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5	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53	23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53	23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53	23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735.73	3807.74	927.99			
205	教育支出	3652.67	2724.68	927.99			
20502	普通教育	3445.50	2724.68	720.82			
2050201	学前教育	348.43		348.43			
2050202	小学教育	3023.33	2724.68	298.6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3.75		73.75			
20507	特殊教育	2.02		2.0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2		2.0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79	6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79	6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7	29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1	252.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1	126.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4	168.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86	11.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86	11.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88	15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8	102.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5	47.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5	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53	23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53	23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53	23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735.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3652.67	3652.6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77.79	677.7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8.74	168.7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36.53	23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4735.73	本年支出合计	59	4735.73	4735.7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4735.73	总计	64	4735.73	4735.7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4735.73	3807.74	927.99
205	教育支出	3652.67	2724.68	927.99
20502	普通教育	3445.50	2724.68	720.82
2050201	学前教育	348.43		348.43
2050202	小学教育	3023.33	2724.68	298.65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73.75		73.75
20507	特殊教育	2.02		2.02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2.02		2.02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05.15		205.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7.79	677.7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77.79	677.7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77	299.7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2.01	252.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6.01	126.0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8.74	168.74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1.86	11.8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1.86	11.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88	156.8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2.38	102.3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7.25	47.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7.25	7.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36.53	236.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36.53	236.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36.53	236.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89.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1555.83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61.9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01.98	30204	手续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681.66	30206	电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2.01	30207	邮电费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01	30208	取暖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2.3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7.25	30211	差旅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236.53	30213	维修（护）费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42	30215	会议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1.63	30216	培训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02	退休费	275.66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0305	生活补助		30226	劳务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5.31	30228	工会经费	6.8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6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09	土地补偿		39999	其他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3800.87	公用经费合计								6.8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2025年度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
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统计数
合计	1	102.57
货物	2	102.57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总计4,735.73万元，支出总计4,735.73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1,146.79万元，增长31.95%，支出总计增加1,146.79万元，增长31.95%。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学生人数和在职教师人数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收入合计4,735.73万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4,735.73万元，占比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支出合计4,735.73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3,807.74万元，占比80.40%；

项目支出927.99万元，占比19.6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4,735.73万元，支出总计4,735.73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1,146.79万元，增长31.9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1,146.79万元，增长31.95%。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学生人数和在职教师人数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支出4,735.7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46.79万元，增长31.95%。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学生人数和在职教师人数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35.7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教育支出(类)3,652.67万元，占比77.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77.79万元，占比14.31%；

卫生健康支出(类)168.74万元，占比3.56%；

住房保障支出(类)236.53万元，占比4.99%。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4,018.92万元，支出决算4,735.7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84%。其中：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2,929.58万元，支出决算3,652.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4.68%，用于用于全额事业人员工资、津补贴及办公费用支出。较上年决算增加969.63万元，增长36.14%，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在职教师人数增加。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677.79万元，支出决算677.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教职工的各项社保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159.90万元，增长30.88%，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在职教师人数增加。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168.74万元，支出决算168.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用于教职工基本医疗、生育等保险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0.50万元，增长0.3%，主要原因是由于退休审批延后，24年医疗保险未足额缴纳，部分在25年缴纳。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242.82万元，支出决算236.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41%，用于教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纳。较上年决算增加16.76万元，增长7.63%，主要原因是25年较24年在职教师人数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807.7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800.87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489.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555.83万元、津贴补贴361.92万元、奖金101.98万元、绩效工资681.6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52.01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26.01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02.38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47.25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7.25万元、住房公积金236.53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6.4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11.63万元（主要包括奖励金0.66万元，退休费275.66万元、医疗费补助35.31万元）；

公用经费6.87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6.87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出国（境）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2025年度，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2025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主要用于：2025年度，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外事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是2025年度，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5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2.5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1.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8.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5.1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3.2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5年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27个，涉及资金828.35万元；2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

2、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经费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见附件。

班主任津贴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86.4	86.4	88.622	88.62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4	86.4	88.622	88.62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2025年完成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并补发2024年班主任津贴，共发放886225元，充分调动了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人	≥99人	≥99人	99人	20	2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	1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达成预期指标	春学期、秋学期	10	10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元/人/月	达成预期指标	800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结合教学实际，完成班主任津贴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预算下达886225元，实际执行886225元，执行率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学校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4年春学期103名教师，秋学期99名教师，2025年春学期99名班主任，秋学期100名班主任，2025年7月支付2024年补充和2025年前半年班主任费，共624000元，12月支付班主任津贴262225元，津贴发放达标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班主任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 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 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班主任津贴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 800 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5 年我校共计 99 个教学班，其中小学 76 个，幼儿园 23 个，按 800 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进行发放。

立项依据：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晋市发【2019】1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三) 项目实施计划

按 800 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 99 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864,000	864,000	886,225	886,22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4,000	864,000	886,225	886,225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99 人	99	99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春学期、秋学期	达成预期指标	春学期、秋学期	10	10	
	成本指标	班主任费发放标准		800 元/人/月	达成预期指标	800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班主任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并补发 2024 年班主任津贴，共发放 886225 元，充分调动了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结合教学实际，完成班主任津贴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预算下达 886225 元，实际执行 886225 元，执行率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学校按 800 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4 年春学期 103 名教师，秋学期 99 名教师，2025 年春学期 99 名班主任，秋学期 100 名班主任，2025 年 7 月支付 2024 年补充和 2025 年前半年班主任费，共 624000 元,12 月支付班主任津贴 262225 元,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班主任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
残疾学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2	1.2	1.2	0.48	0.72	40	4	
		省级财政资金		1.2	1.2	1.2	0.48	0.72	40.00	4.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底完成10个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0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人	≥10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12000元	=4800元	4800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元/生/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70000元，其中中央36000元，省12000元，市2400元，县19600元，执行20160元，预算执行率为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月支付活动费用1583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6589.84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月支付11987.16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我学有学生 2897 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用于学校残疾学生的日常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等相关费用）。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补助。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二）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用于学校残疾学生的日常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等相关费用），共计 12000 元。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2,000	12,000	12,000	4,800	7,200	40	4	
省级财政资金	12,000	12,000	12,000	4,800	7,2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0 人	10	1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 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 元/生/年	5	5	
		办公费		=12000 元	4800	4800 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 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 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4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7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1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 70000 元，其中中央 36000 元，省 12000 元，市 2400 元，县 19600 元，执行 20160 元，预算执行率为 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 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 月支付活动费用 1583 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 6589.84 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 月支付 11987.16 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7.16	47.16			47.16	29.084	18.076	61.67	6.17		
		省级财政资金	47.16	47.16			47.16	29.084	18.076	61.67	6.17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89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 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7	7				
			培训人数	≥人	≥170人	≥175人	175人	7	7				
			零星维修次数	≥次	≥5次	≥5次	5次	6	6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	1	=100%	100%	3	3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3	3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7月至9月	达成预期指标	7月至9月	3	3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3	3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114392元	=91648元	91648元	2	1.6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培训费	=元	=2000元	=2000元	2000元	2	2				
			差旅费	=元	=12000元	=5990元	5990元	1	0.4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水费	=元	=4000元	=0元	0元	1	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生/学年	2	2				
			维修费	=元	=339207元	=191203.03元	191203.03元	2	1.1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3.2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 支出内容包含: 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14797元、省级资金471599元、市级资金94319.8元、县级资金760474.2元(其中县级资金377279.2元,县级补充资金383195元), 本年预算共2741190元, 实际支出2074002.53元; 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40599.45元,其中中央资金64909.05元、省级资金75690.4元, 实际支出139790.95元。预算资金共2881789.45元,共支出2213793.48元,执行率为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 5月购置打印机2台、触控一体机5台、打印机1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供货 共支付244797.25元,5月购置台式计算机30台、A4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 共支付29157元,1月支付五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4400元,11月购置更衣柜4个、文件柜4个、会议桌60张、会议椅120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 11月验收合格,12月支付55774.5元,4月购买A4纸56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 12月支付费用11760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 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 共支付工程款91656.02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 12月支付工程款59705.86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 由晋城市创艺范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工程款66508.42元。由晋城市宏利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 12月支付52178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06926.55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 共报销175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71961.5元(包括2024年下半年及2025年)。订阅《中国教育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 共支付14278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3853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 支付70449.86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90923.04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 共支付72668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1人,共支付劳务费445190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5840元,电费63000元,液化气费用2890元,天然气费1072元,燃气1072元,取暖费144386.85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 共支付办公费304745.63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了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 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 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 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 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1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1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下辖 5 所小学，有学生 2897 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费，用于日常办公用品及学生活动费用支出；合计 114392 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 5 次的零星维修及其他维修，合计 339207 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约 170 名教师的培训；（4）用于水费、电费缴纳，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

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项目实施计划

零星维修根据需要不定时开展；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维修费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71,599	471,599	471,599	290,841.03	180,757.97	61.67	6.17	
省级财政资金	471,599	471,599	471,599	290,841.03	180,757.97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2897 人	2897	2897 人	7	7	
		零星维修次数		≥5 次	5	5 次	6	6	
		培训人数		≥170 人	175	175 人	7	7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3	3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4	4	
		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3	3	
		培训时间		7 月至 9 月	达成预期指标	7 月至 9 月	3	3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805 元 / 人/年	805	805 元 / 生 / 学年	2	2	
		办公费		= 114392 元	91648	91648 元	2	1.6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水费		=4000 元	0	0 元	1	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差旅费		=12000 元	5990	5990 元	1	0.4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维修费		= 339207 元	191203.03	191203.03 元	2	1.1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培训费		=2000 元	2000	2000 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6.17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7.1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3.27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在校小学生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414797 元、省级资金 471599 元、市级资金 94319.8 元、县级资金 760474.2 元（其中县级资金 377279.2 元，县级补充资金 383195 元），本年预算共 2741190 元，实际支出 2074002.53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40599.45 元，其中中央资金 64909.05 元、省级资金 75690.4 元，实际支出 139790.95 元。预算资金共 2881789.45 元，共支出 2213793.48 元，执行率为 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 月

购置打印机 2 台、触控一体机 5 台、打印机 1 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44797.25 元；5 月购置台式计算机 3 台、A4 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9157 元。1 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 34400 元。11 月购置更衣柜 4 个、文件柜 4 个、会议条桌 60 张、会议椅 120 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 月验收合格，12 月支付 55774.5 元。4 月购买 A4 纸 56 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 月支付费用 11760 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 191656.02 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 月支付工程款 59705.86 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66508.42 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 月支付 52178 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 106926.55 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 175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 71961.5 元（包括 2024 年后半年及 2025 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 14278 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 73853 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 70449.86 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杂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 90923.04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 72668 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 31 人，共支付劳务费 445190 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 35840 元，电费 63000 元，液化气费用 2890 元，天然气费 1072 元，燃气 1072 元，取暖费 144386.85

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 304745.63 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
残疾学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24	0.24	0.24	0.096	0.144	40	4	
			市县区财政资金		0.24	0.24	0.24	0.096	0.144	40.00	4.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底完成10个残疾学生的生活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0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人	≥10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2400元	=960元	960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元/生/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70000元，其中中央36000元，省12000元，市2400元，县19600元，执行20160元，预算执行率为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月支付活动费用1583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6589.84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月支付11987.16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25 年我中心校共有 2897 人，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人，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用于支付日常办公用品及学生活动费用。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

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有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人，用于支付办公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400	2,400	2,400	960	1,440	40	4	
市县区财政资金	2,400	2,400	2,400	960	1,44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情况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0 人	10	1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 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 元/生/年	5	5	
		办公费		=2400 元	960	960 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4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7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1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 70000 元，其中中央 36000 元，省 12000 元，市 2400 元，县 19600 元，执行 20160 元，预算执行率为 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 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 月支付活动费用 1583 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 6589.84 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 月支付 11987.16 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9.432	9.432		9.432	8.871	0.561	94.05	9.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32	9.432		9.432	8.871	0.561	94.05	9.41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89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A4复印纸数量	≥箱	≥56箱	≥56箱	56箱	7	7			
			保障学生人数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7	7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次	≥3次	≥5次	5次	6	6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5	5			
			零星维修达标率	=%	1	1	100%	5	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3	3			
			设备复印纸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4月	3	3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4	4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51418.8元	=48762.5元	48762.5元	2	1.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复印纸	=元	=11760元	=11760元	11760元	2	2			
			差旅费	=元	=2100元	=0元	0	1		我校使用中央及省级资金支付差旅费		
			水费	=元	=18000元	=18000元	18000元	2	2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生/学年	2	2			
			维修费	=元	=11041元	=10189.88元	10189.88元	1	0.9	部分费用未结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8.1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14797元、省级资金471599元、市级资金94319.8元、县级资金760474.2元(其中县级资金377279.2元,县级补充资金383195元),本年预算共2741190元,实际支出2074002.53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40599.45元,其中中央资金64909.05元、省级资金75690.4元,实际支出139790.95元。预算资金共2881789.45元,共支出2213793.48元,执行率为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月购置打印机2台、触控一体机5台、打印机1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44797.25元;5月购置台式计算机6台、A4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恒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9157元。1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4400元,11月购置更衣柜6个、文件柜1个、会议室桌60张、会议椅120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月验收合格,12月支付55774.5元。4月购买A4纸56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月支付费用11760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91656.02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月支付工程款59705.86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工程款66508.42元。由晋城市宏利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线路维护,12月支付52178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06926.55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培训175名教师至旅培训费1961.5元(包括2024年下半年及2025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14278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趣味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73853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70449.86元。及时购买拖把、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90923.04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72668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1人,共支付劳务费445190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5840元,电费63000元,液化气费用2890元,天然气费1072元,燃气1072元,取暖费144386.85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304745.63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0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0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下辖 5 所小学，有学生 2897 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采购 A4 复印纸 56 箱，合计 11760 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 3 次的零星维修及其他维修，合计 11041 元（3）差旅费支出 2100 元（4）用于水费、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市财教[2024]151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

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项目实施计划

办公设备/家具计划在第二季度进行采购；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零星维修根据需要不定时开展；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维修费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94,319.8	94,319.8	94,319.8	88,712.38	5,607.42	94.05	9.41	
市县区财政资金	94,319.8	94,319.8	94,319.8	88,712.38	5,607.42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2897 人	2897	2897 人	7	7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3 次	5	5 次	6	6	
		A4 复印纸数量		≥56 箱	56	56 箱	7	7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5	5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3	3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4	4	
		设备复印纸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4月	3	3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805 元 / 人/年	805	805 元 / 生 / 学年	2	2	
		办公费		= 51418.8 元	48762.5	48762.5 元	2	1.8	部分费用未结算
		水费		=18000 元	18000	18000 元	2	2	
		维修费		=11041 元	10189.88	10189.88 元	1	0.9	部分费用未结算
		差旅费		=2100 元	0	0	1	0	我校使用中央及省级资金支付差旅费
		复印纸		=11760 元	11760	11760 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9.41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8.7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8.11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在校小学生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414797 元、省级资金 471599 元、市级资金 94319.8 元、县级资金 760474.2 元（其中县级资金 377279.2 元，县级补充资金 383195 元），本年预算共 2741190 元，实际支出 2074002.53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40599.45 元，其中中央资金 64909.05 元、省级资金 75690.4 元，实际支出 139790.95 元。预算资金共 2881789.45 元，共支出 2213793.48 元，执行率为 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 月

购置打印机 2 台、触控一体机 5 台、打印机 1 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44797.25 元；5 月购置台式计算机 3 台、A4 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9157 元。1 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 34400 元。11 月购置更衣柜 4 个、文件柜 4 个、会议条桌 60 张、会议椅 120 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 月验收合格，12 月支付 55774.5 元。4 月购买 A4 纸 56 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 月支付费用 11760 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 191656.02 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 月支付工程款 59705.86 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66508.42 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 月支付 52178 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 106926.55 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 175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 71961.5 元（包括 2024 年后半年及 2025 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 14278 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 73853 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 70449.86 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杂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 90923.04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 72668 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 31 人，共支付劳务费 445190 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 35840 元，电费 63000 元，液化气费用 2890 元，天然气费 1072 元，燃气 1072 元，取暖费 144386.85

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 304745.63 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资金总额:		3.6	3.6	3.6	1.44	2.16	40	4		
			中央财政资金		0	3.6	3.6	1.44	2.16	40.00	4.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省级财政资金		3.6	0	0	0	0	0.00	0.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底完成10个残疾学生的生活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10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人	≥10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36000元	=14400元	14400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元/生/年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1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70000元,其中中央36000元,省12000元,市2400元,县19600元,执行20160元,预算执行率为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月支付活动费用1583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6589.84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月支付11987.16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
—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2025 年我中心校共有 2897 人，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人，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中学/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办公费，用于支付日常办公用品及学生活动费用。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

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10 名随班就读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有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人，用于支付办公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6,000	36,000	36,000	14,400	21,600	40	4	
中央财政资金	0	36,000	36,000	14,400	21,6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省级财政资金	36,000	0	0	0	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0 人	10	1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 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 元/生/年	5	5	
		办公费		=36000 元	14400	14400 元	5	2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4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7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1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 70000 元，其中中央 36000 元，省 12000 元，市 2400 元，县 19600 元，执行 20160 元，预算执行率为 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 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 月支付活动费用 1583 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 6589.84 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 月支付 11987.16 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 （三保）一小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1.48	141.48	145.214	121.83	23.384	83.9	8.39																					
		中央财政资金	0	141.48	145.214	121.83	23.384	83.90	8.39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省级财政资金	141.48	0	0	0	0	0.00	0.0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89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025年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学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了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5	5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人	≥170人	≥175人	175人	5	5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次	≥5次	≥5次	5次	5	5																					
			购置办公设备种类	≥类	≥3类	≥3类	3类	5	5																					
		质量指标	培训覆盖率	=%	=100%	=100%	100%	2.5	2.5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2.5	2.5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	2.5	2.5																					
			零星维修达标率	=%	=100%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培训时间		7月至9月	达成预期指标	7月至9月	2.5	2.5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2.5	2.5																					
			设备采购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6月至10月	2.5	2.5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2.5	2.5																					
		成本指标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元	=150000元	=122569.35元	122569.35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办公设备购置	=元	=362000元	=324468.75元	324468.75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办公费	=元	=329194元	=296560.28元	296560.28元	1	0.9	部分费用未结算																				
			取暖费	=元	=137455元	=144386.85元	144386.85元	1	1																					
			培训费	=元	=11000元	=36022元	36022元	1	0.9	根据实际发生情况支出																				
			差旅费	=元	=33500元	=22183.5元	22183.5元	1	0.6	部分费用未结算																				
			水费	=元	=27000元	=17340元	17340元	1	0.6	部分费用未结算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生/学年	0.5	0.5																					
		效益指标	电费	=元	=38000元	=38000元	38000元	1	1																					
			维修费	=元	=320000元	=276873.94元	276873.94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邮电费	=元	=6348元	=4788元	4788元	0.5	0.3	部分费用未结算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6.5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1414797元、省级资金471599元、市级资金94319.8元、县级资金760474.2元（其中县级资金377279.2元，县级补充资金383195元），本年预算共2741190元，实际支出2074002.53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140599.45元，其中中央资金64909.05元、省级资金75600.4元，实际支出139790.95元。预算资金共2881789.45元，共支出2213793.48元，执行率为76.82%。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月购置打印机2台、触控一体机5台、打印机1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44797.25元；5月购置台式计算机3台、A4打印机、复印机、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0157元；1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34400元，11月购置更衣柜4个、文件柜4个、会议桌60张、会议椅120把，由晋城市鑫发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月验收合格，12月支付55774.5元；4月购买A4纸56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月支付费用11760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191656.02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月支付工程款59705.86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树创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工程款66508.42元，由晋城市宏利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月支付52176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106926.55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175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71961.5元（包括2024年下半年及2025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日报》、《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14278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月活动，共支付活动费73853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70449.86元，及时购买电池、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暖壶等。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件产品等共支付90923.04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72668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31人，共支付劳务费445190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35840元，电费63000元，液化气费用2890元，天然气费1072元，燃气1072元，取暖费144386.85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304745.63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低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

一小学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9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11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11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下辖 5 所小学，有学生 2897 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 10 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家具）购置：计划购置 3 台电脑，5 个打印机，8 个触控一体机，计划购置 120 套学生桌椅等，合计 362300 元；（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 5 次的零星维修及其他维修，合计 320000 元（3）培训费：用于全年约 170 名教师的培训；（4）用于水费、电费缴纳，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 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 号）；晋城市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

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四)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 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2) 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 2897 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三) 项目实施计划

办公设备/家具计划在第二季度进行采购;暑期(6-8月份)组织教师培训;零星维修根据需要不定时开展;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水电费、维修费等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414,797	1,414,797	1,452,142	1,218,302.12	233,839.88	83.9	8.39	
中央财政资金	0	1,414,797	1,452,142	1,218,302.12	233,839.88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省级财政资金	1,414,797	0	0	0	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2897 人	2897	2897 人	5	5	
		购置办公设备种类		≥3 类	3	3 类	5	5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5 次	5	5 次	5	5	
		全年培训教师人数		≥170 人	175	175 人	5	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2.5	2.5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100	100%	2.5	2.5	
		培训覆盖率		=100%	100	100%	2.5	2.5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2.5	2.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2.5	2.5	
		设备采购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6月至10月	2.5	2.5	
		培训时间		7月至9月	达成预期指标	7月至9月	2.5	2.5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2.5	2.5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805 元 / 人/年	805	805 元 / 生 / 学年	0.5	0.5	
		办公费		= 329194 元	296560.28	296560.28 元	1	0.9	部分费用未结算
		水费		=27000 元	17340	17340 元	1	0.6	部分费用未结算
		电费		=38000 元	38000	38000 元	1	1	
		取暖费		= 137455 元	144386.85	144386.85 元	1	1	
		差旅费		=33500 元	22183.5	22183.5 元	1	0.6	部分费用未结算

		维修费		= 320000 元	276873.94	27687 3.94 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 150000 元	122569.35	12256 9.35 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办公设备购置		= 362300 元	324468.75	32446 8.75 元	1	0.8	部分费用未结算
		培训费		=11000 元	36022	36022 元	1	0.9	根据实际发生情 况支出
		邮电费		=6348 元	4788	4788 元	0.5	0.3	部分费用未结算
效 益指 标	社会效 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 育阶段学校的正常 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 标	保障	30	30	
满 意度 指标	服务对 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8.39**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8.2**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一小学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6.59**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在校小学生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了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414797 元、省级资金 471599 元、市级资金 94319.8 元、县级资金 760474.2 元（其中县级资金 377279.2 元，县级补充资金 383195 元），本年预算共 2741190 元，实际支出 2074002.53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40599.45 元，其中中央资金 64909.05 元、省级资金 75690.4 元，实际支出 139790.95 元。预算资金共 2881789.45 元，共支出 2213793.48 元，执行率为 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 月

购置打印机 2 台、触控一体机 5 台、打印机 1 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44797.25 元；5 月购置台式计算机 3 台、A4 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9157 元。1 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 34400 元。11 月购置更衣柜 4 个、文件柜 4 个、会议条桌 60 张、会议椅 120 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 月验收合格，12 月支付 55774.5 元。4 月购买 A4 纸 56 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 月支付费用 11760 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 191656.02 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 月支付工程款 59705.86 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66508.42 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 月支付 52178 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 106926.55 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 175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 71961.5 元（包括 2024 年后半年及 2025 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 14278 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 73853 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 70449.86 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杂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 90923.04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 72668 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 31 人，共支付劳务费 445190 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 35840 元，电费 63000 元，液化气费用 2890 元，天然气费 1072 元，燃气 1072 元，取暖费 144386.85

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 304745.63 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	15			15	0	15	0	0	
			省级财政资金		15	15			15	0	15	0.00	0.00	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完成了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工作。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平方米	≥130平方米	≥7342.6平方米	7342.6平方米		20	18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厕所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3月至8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开展厕所维修，暑期进行其他维修工作		1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1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78	中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的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项目预算下达350000元（中央资金20万元、省级资金15万元），支出170000元，预算执行率48.57%。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1）暑期与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施工合同,8月对晋普山小学进行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维修面积4282.6平方米，8月20日完工，12月支付工程款170000元。（2）与晋城市晋运商贸有限公司施工签订施工合同，对南村小学进行教室墙面维修，维修面积3060平方米，8月底完工，维修验收合格率100%，计18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提高了社会认可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精准编制预算，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
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9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校舍安全维修经费。我校2025年度大约需要资金150000元。

立项依据：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2）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

作正常进行。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5 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学校按照需要及时开展维修工程项目建设，在项目完成后，及时支付维修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50,000	150,000	150,000	0	150,000	0	0	
省级财政资金	150,000	150,000	150,000	0	150,000			财政大事要 事保障，支付 申请未审批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130 平方米	7342.6	7342.6 平方米	20	18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厕所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3月至8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开展厕所维修，暑期进行其他维修工作	10	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15 万元	15	1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78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78 分，属于"中"。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完成了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工作。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项目预算下达 350000 元（中央资金 20 万元、省级资金 15 万元），支出 170000 元，预算执行率 48.57%。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1）暑期与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施工合同,8 月对晋普山小学进行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维修面积 4282.6 平方米，8 月 20 日完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170000 元。（2）与晋城市晋运商贸有限公司施工签订施工合同，对南村小学进行教室墙面维修，维修面积 3060 平方米，8 月底完工，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计 18 万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提高了社会认可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精准编制预算，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20	17	3	85	8.5		
			中央财政资金	0	20	20	17	3	85.00	8.5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省级财政资金	20	0	0	0	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完成了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工作。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平方米	≥130平方米	≥7342.6平方米	7342.6平方米	20	18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厕所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3月至8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开展厕所维修，暑期进行其他维修工作	1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86.5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项目预算下达350000元（中央资金20万元、省级资金15万元），支出170000元，预算执行率48.57%。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1）暑期与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施工合同，8月对晋普山小学进行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维修面积4282.6平方米，8月20日完工，12月支付工程款170000元。（2）与晋城市晋运商贸有限公司施工签订施工合同，对南村小学进行教室墙面维修，维修面积3060平方米，8月底完工，维修验收合格率100%，计18万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提高了社会认可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过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精准编制预算，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
补助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9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校舍安全维修经费。我校2025年度大约需要资金200000元。

立项依据：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2）项目年度目标

加强校舍安全保障，改善办学条件，确保师生安全，促进学校工作正常进行。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5 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学校按照需要及时开展维修工程项目建设，在项目完成后，及时支付维修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00,000	200,000	200,000	170,000	30,000	85	8.5	
中央财政资金	0	200,000	200,000	170,000	30,00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0	0	0	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

								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	--	--	--	--	--	--	--	--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面积		≥130 平方米	7342.6	7342.6 平方米	20	18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厕所维修工程实施时间		3月至8月	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	未开展厕所维修，暑期进行其他维修工作	10	0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20万元	20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8.5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78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中央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86.5 分，属于"良"。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完成了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工作。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项目预算下达 350000 元（中央资金 20 万元、省级资金 15 万元），支出 170000 元，预算执行率 48.57%。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1）暑期与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施工合同,8 月对晋普山小学进行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维修面积 4282.6 平方米，8 月 20 日完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170000 元。（2）与晋城市晋运商贸有限公司施工签订施工合同，对南村小学进行教室墙面维修，维修面积 3060 平方米，8 月底完工，维修验收合格率 100%，计 18 万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提高了社会认可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维修，保障校园安全，为师生提供良好安全的教学环境，保障学校的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该项目资金原为厕所改造，后指标调整为晋普山小学教学楼、综合楼外墙维修、教室楼道墙维修及南村小学教室墙面维修，财政大事要事保障，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年初精准编制预算，合理设置绩效指标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项目支出
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905	4.905		6.719	2.219	4.5	33.03	3.3			
			中央财政资金	0	4.905		6.719	2.219	4.5	33.03	3.3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营养餐费，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省级财政资金	4.905	0		0	0	0	0.00	0.0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营养餐费，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025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人	≥81人	≥88人	88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天	≥200天	≥192天	192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2.9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9047元、市级资金3428元、县级资金20876元，本年预算共73351元，支出58847.4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15690元，支出15690元。预算资金共89041元，共支出74537.4元，执行率为83.71%。部分营养餐费待审核，未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共有寄宿生88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5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100%。2025年共提供营养餐192天。2025年共支付营养餐费74537.4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政诚果蔬店17814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49760.9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生鲜肉店6962.5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 [2017]9 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我校有寄宿生 81 人，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需要学生营养餐经费 49047 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 号 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 项目年度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三) 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9,047	49,047	67,187	22,189	44,998	33.03	3.3	
中央财政资金	0	49,047	67,187	22,189	44,998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营养餐费，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省级财政资金	49,047	0	0	0	0			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营养餐费，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81 人	88	88 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 天	192	192 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 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 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3.3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9.6 分，最终评分结果：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2.9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49047 元、市级资金 3428 元、县级资金 20876 元，本年预算共 73351 元，支出 58847.4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 15690 元，支出 15690 元。预算资金共 89041 元，共支出 74537.4 元，执行率为 83.71%。部分营养餐费待审核，未支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共有寄宿生 88 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 5 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2025 年共提供营养餐 192 天。2025 年共支付营养餐

费 74537.4 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致诚果蔬店 17814 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 49760.9 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青鲜肉店 6962.5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8.32	38.32	20.486	20.486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32	38.32	20.486	20.486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025年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10	10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种	≥30种	≥30种	30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元/人/年	=110元/人/年	=110元/人/年	11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14797元、省级资金471599元、市级资金94319.8元、县级资金760474.2元（其中县级资金377279.2元，县级补充资金383195元），本年预算共2741190元，实际支出2074002.53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40599.45元，其中中央资金64909.05元、省级资金75690.4元，实际支出139790.95元。预算资金共2881789.45元，共支出2213793.48元，执行率为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产出情况	2025年我校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县级补充生均公用经费按照10元/人/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货，5月购置打印机2台、触控一体机5台、打印机1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44797.25元；5月购置台式计算机3台、A4打印机、更衣柜、书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9157元。1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4400元。11月购置更衣柜4个、文件柜4个、会议桌60张、会议椅120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月验收合格，12月支付55774.5元。4月购买A4纸56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月支付费用11760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91656.02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月支付工程款59705.86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工程款66508.42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月支付52178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106926.55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175名教师差旅培训费1961.5元（包括2024年后半年及2025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14278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3853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70449.86元。及时购买拖把、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常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40923.04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横幅等，共支付72668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1人，共支付劳务费45190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5840元，电费63000元，液化气费用2890元，天然气费1072元，燃气1072元，取暖费14386.85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304745.63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满意度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9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 年我校共有学生 2897 人，普教和成教经费等预计需要资金 383195 元，用于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国发【2015】67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83,195	383,195	204,860	204,86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83,195	383,195	204,860	204,860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2897 人	2897	2897 人	10	10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30 种	30	30	10	1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110 元 / 人/年	110	110 元 / 人 /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在校小学生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414797 元、省级资金 471599 元、市级资金 94319.8 元、县级资金 760474.2 元（其中县级资金 377279.2 元，县级补充资金 383195 元），本年预算共 2741190 元，实际支出 2074002.53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40599.45 元，其中中央资金 64909.05 元、省级资金 75690.4 元，实际支出 139790.95 元。预算资金共 2881789.45 元，共支出 2213793.48 元，执行率为 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县级补充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110 元/人/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 月购置打印机 2 台、触

控一体机 5 台、打印机 1 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44797.25 元；5 月购置台式计算机 3 台、A4 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9157 元。1 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 34400 元。11 月购置更衣柜 4 个、文件柜 4 个、会议条桌 60 张、会议椅 120 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 月验收合格，12 月支付 55774.5 元。4 月购买 A4 纸 56 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 月支付费用 11760 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 191656.02 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 月支付工程款 59705.86 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66508.42 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 月支付 52178 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 106926.55 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 175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 71961.5 元（包括 2024 年后半年及 2025 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 14278 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 73853 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 70449.86 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杂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 90923.04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 72668 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 31 人，共支付劳务费 445190 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 35840 元，电费 63000 元，液化气费用 2890 元，天然气费 1072 元，燃气 1072 元，取暖费 144386.85 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

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 304745.63 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7.92	7.92		7.917	7.91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2	7.92		7.917	7.91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学期为4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我校有后勤人员4名，全年负责为我校提供后勤保障，改善了师生生活水平，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人数	≥人	≥4人	≥4人	4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5	5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980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	≥95%	≥95%	95%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99902元（市级资金20702元、县级资金79200元），共支出99875元，执行率为99.97%。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共有4名后勤人员，全年为我校提供后勤服务，服务质量良好，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2025年共支付后勤人员工资共99875元，工资发放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雇佣后勤人员，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聘请后勤人员，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由第三方公司按时为后勤人员发放工资，后勤人员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7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 50 名学生配备 1 名厨师和 1 名生活教师，共计 4 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 19800 元/人/年，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8】9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 50 名学生配备 1 名厨师和 1 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以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2）项目年度目标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三）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79,200	79,200	79,173	79,17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9,200	79,200	79,173	79,173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人数		≥4 人	4	4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19800 元 / 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9800 元 / 人 /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我校有后勤人员 4 名，全年负责为我校提供后勤保障，改善了师生生活水平，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 99902 元(市级资金 20702 元、县级资金 79200 元)，共支出 99875 元，执行率为 99.97%。

4.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共有 4 名后勤人员，全年为我校提供后勤服务，服务质量良好，工资发放标准为 19800 元/人/年，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2025 年共支付后勤人员工资 99875 元，工资发放率 100%。

5.效益情况及分析

雇佣后勤人员，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6.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聘请后勤人员，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由第三方公司按时为后勤人员发放工资，后勤人员满意度

达到 9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343	0.343	0.343	0	0.343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343	0.343	0.343	0	0.343	0.00	0.00	我校使用中央及县级资金支付营养餐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025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人	≥81人	≥88人	88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天	≥200天	≥192天	192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89.6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9047元、市级资金3428元、县级资金20876元，本年预算共73351元，支出58847.4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15690元，支出15690元。预算资金共89041元，共支出74537.4元，执行率为83.71%。部分营养餐费用待审核，未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共有寄宿生88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5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100%。2025年共提供营养餐192天。2025年共支付营养餐费74537.4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致诚果蔬店17814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49760.9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生鲜肉店6962.5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校使用中央及县级资金支付营养餐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 [2017]9 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我校有寄宿生 81 人，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需要学生营养餐经费 3428 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 号 晋财教【2024】180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428	3,428	3,428	0	3,428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28	3,428	3,428	0	3,428			我校使用中央及县级资金支付营养餐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81 人	88	88 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 天	192	192 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 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 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9.6 分，最终评分结果：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89.6 分，属于"良"。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49047 元、市级资金 3428 元、县级资金 20876 元，本年预算共 73351 元，支出 58847.4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 15690 元，支出 15690 元。预算资金共 89041 元，共支出 74537.4 元，执行率为 83.71%。部分营养餐费待审核，未支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共有寄宿生 88 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 5 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2025 年共提供营养餐 192 天。2025 年共支付营养餐

费 74537.4 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致诚果蔬店 17814 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 49760.9 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青鲜肉店 6962.5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我校使用中央及县级资金支付营养餐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584	1.584	2.07	2.0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84	1.584	2.07	2.07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学期为4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我校有后勤人员4名，全年负责为我校提供后勤保障，改善了师生生活水平，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人数	≥人	≥4人	≥4人	4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5	5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19800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980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99902元（市级资金20702元、县级资金79200元），共支出99875元，执行率为99.97%。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共有4名后勤人员，全年为我校提供后勤服务，服务质量良好，工资发放标准为19800元/人/年，每年按10个月发放，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2025年共支付后勤人员工资99875元，工资发放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雇佣后勤人员，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聘请后勤人员，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由第三方公司按时为后勤人员发放工资，后勤人员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 50 名学生配备 1 名厨师和 1 名生活教师，共计 4 名后勤人员，主要用于发工资，工资发放标准为 19800 元/人/年，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晋城市教育局 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晋市教基字【2018】9 号 晋城市财政局 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25]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 50 名学生配备 1 名厨师和 1 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以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2）项目年度目标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三）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 4 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5,840	15,840	20,702	20,70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840	15,840	20,702	20,702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人数		≥4 人	4	4 人	20	2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达成预期指标	良好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5	5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5	5	
	成本指标	工资发放标准		19800 元 / 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9800 元 / 人 /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达成预期指标	改善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我校有后勤人员 4 名，全年负责为我校提供后勤保障，改善了师生生活水平，为师生提供良好的教育教学环境。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 99902 元(市级资金 20702 元、县级资金 79200 元)，共支出 99875 元，执行率为 99.97%。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共有 4 名后勤人员，全年为我校提供后勤服务，服务质量良好，工资发放标准为 19800 元/人/年，每年按 10 个月发放，具体后勤工作由后勤主任管理，工资实行基础工资和绩效考核两部分构成，每学期根据出勤情况和工作情况来发放工资。2025 年共支付后勤人员工资 99875 元，工资发放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雇佣后勤人员，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聘请后勤人员，服务良好，学校后勤有保障，改善师生生活水平。由第三方公司按时为后勤人员发放工资，后勤人员满意度

达到 95%。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1.83		51.83		51.83	51.83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83		51.83		51.83	51.83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供暖季11月前支付建筑面积约19782.54平方米取暖费，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本年度学校取暖面积为19782.54平方米，2025年及时缴纳了取暖费，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满足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需要，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平方米	≥19782.54平方米	≥19782.54平方米	19782.54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	5	5					
			取暖费支付时间		2025年11月供暖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0月	5	5					
		成本指标	供暖用燃气价格	≥元/立方米	≥3元/立方米	≥3元/立方米	3元/立方米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为保证采暖期正常供暖，每年10月份，根据供暖公司缴费通知单，进行缴费。该项目预算资金518300元，实际支出5183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学校取暖面积为19782.54平方米，供暖用燃气价格每平方米3元，10月按时缴纳取暖费共计518300元，包括西峪小学、南村小学、浪井小学、晋普山小学、中心幼儿园、司匠幼儿园、南马匠小学取暖费。供暖时间为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在取暖期间，学校对各教室，办公室等区域的温度检测，统计出室内温度16-18℃，供暖达标率100%，室内温度相对稳定。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教职工及全体学生冬季取暖需求，改善了教学条件，保障了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教职工及全体学生冬季取暖，改善了教学条件，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解决全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以及为了学校正常运转所需的办公经费，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县教育局特拨付我镇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建筑面积约 19782.54 平方米，2025 年需供暖费用 518300 元。

立项依据：根据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 2017 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16 号，晋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晋城市 2017 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经信字【2017】174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了让在校学生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解决学校正常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由学校申请，由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2025 年供暖季 11 月前支付建筑面积约 19782.54 平方米取暖费，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2）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供暖季 11 月前支付建筑面积约 19782.54 平方米取暖费，

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5 年供暖季 11 月前支付建筑面积约 19782.54 平方米的取暖费。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18,300	518,300	518,300	518,3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518,300	518,300	518,300	518,300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19782.54平方米	19782.54	19782.54平方米	20	2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1月到2026年3月	5	5	
		取暖费支付时间		2025年11月供暖前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0月	5	5	
	成本指标	供暖用燃气价格		≥3元/立方米	3	3元/立方米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求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本年度学校取暖面积为 19782.54 平方米，2025 年及时缴纳了取暖费，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满足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需要，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为保证采暖期正常供暖，每年 10 月份，根据供暖公司缴费通知单，进行缴费。该项目预算资金 518300 元，实际支出 518300 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本年度学校取暖面积为 19782.54 平方米，供暖用燃气价格每平方米 3 元，10 月按时缴纳取暖费共计 518300 元，包括西峪小学、南村小学、浪井小学、晋普山小学、中心幼儿园、司匠幼儿园、南马匠小学取暖费。供暖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到 2026 年 3 月，在取暖期间，学校对各教室，办公室等区域的温度检测，统计出室内温度 16-18℃，供暖达标率 100%，室内温度相对稳定。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教职工及全体学生冬季取暖需求，改善了教学条件，保障了教育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教职工及全体学生冬季取暖，改善了教学条件，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37.728	37.728		27.129	27.129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728	37.728		27.129	27.129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025年在校小学生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了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人/年	805元/生/学年	10	10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1414797元、省级资金471599元、市级资金94319.8元、县级资金760474.2元（其中县级资金377279.2元，县级补充资金383195元），本年预算共2741190元，实际支出2074002.53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140599.45元，其中中央资金64909.05元、省级资金75690.4元，实际支出139790.95元。预算资金共2881789.45元，共支出2213793.48元，执行率为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2897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月购置打印机2台、触控一体机5台、打印机1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44797.25元；5月购置台式机计算机3台、A4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29157元。1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34400元。11月购置更衣柜4个、文件柜4个、会议条桌60张、会议椅120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月验收合格，12月支付55774.5元。4月购买A4纸56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月支付费用11760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191656.02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月支付工程款59705.86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工程款66508.42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月支付52178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106926.55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175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71961.5元（包括2024年后半年及2025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14278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73853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70449.86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90923.04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72668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31人，共支付劳务费445190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35840元，电费63000元，液化气费用2890元，天然气费1072元，燃气1072元，取暖费144386.85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304745.63元。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 年我校共有学生 2897 人，预计需要资金

377279.2 元，用于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377,279.2	377,279.2	271,287	271,28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77,279.2	377,279.2	271,287	271,287	0			无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2897 人	2897	2897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 805 元 / 人/年	805	805 元 / 生 / 学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在校小学生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人员费用、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采购费、水电费、办公费等。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1414797 元、省级资金 471599 元、市级资金 94319.8 元、县级资金 760474.2 元（其中县级资金 377279.2 元，县级补充资金 383195 元），本年预算共 2741190 元，实际支出 2074002.53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140599.45 元，其中中央资金 64909.05 元、省级资金 75690.4 元，实际支出 139790.95 元。预算资金共 2881789.45 元，共支出 2213793.48 元，执行率为 76.82%。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在校小学生共 2897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1）通过山西省政府采购网电子卖场直接选定，5 月购置打印机 2 台、触控一体机 5 台、打印机 1 台，由晋城华恒伟业科

贸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44797.25 元；5 月购置台式计算机 3 台、A4 打印机、更衣柜、书包柜、拉杆音响，由晋城市中联信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共支付 29157 元。1 月支付去年南村小学课桌凳款 34400 元。11 月购置更衣柜 4 个、文件柜 4 个、会议条桌 60 张、会议椅 120 把，由晋城市鑫发创业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供货，11 月验收合格，12 月支付 55774.5 元。4 月购买 A4 纸 56 箱，由晋城市大银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12 月支付费用 11760 元。（2）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学校教学楼墙体维修及影壁墙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施工，共支付工程款 191656.02 元。暑期进行南马匠小学线路升级改造，由泽州县高都镇智达维修服务中心实施，12 月支付工程款 59705.86 元。暑期进行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工程款 66508.42 元。由晋城市宏科商贸有限公司负责南村小学网络维修维护，12 月支付 52178 元。全年根据实际情况，及时进行各项零星维修，包括木门维修、办公设备维修、家电维修、监控设备维修、墙面维修等共支付 106926.55 元。（3）组织教师外出培训，共报销 175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共 71961.5 元（包括 2024 年后半年及 2025 年）。订阅《中国教师报》、《太行日报》、《校园文学》、《德育报》等各类报刊，共支付 14278 元。举行艺术节活动、六一活动、篮球比赛活动、心理剧比赛、清明节活动，共支付活动费 73853 元。从新华书店购入教师用书，支付 70449.86 元。及时购买拖地、毛巾、垃圾袋、笤帚、洗手液等日杂用品，中性笔、听课笔记、碳素笔、奖状等办公用品，计算机配套产品等共支付 90923.04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公司为我校设计版面条幅等，共支付 72668 元。我校共有临时人员及临时代课教师 31 人，共支付劳务费 445190 元。共支付水费及饮用水费 35840 元，电费 63000 元，液化气费用 2890 元，天然气费 1072 元，燃气 1072 元，取暖费 144386.85 元。其余经费开支用于学校日常开支，共支付办公费 304745.63 元。

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实施，保障了我校日常教育教学工作的开展和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师生满意度达到了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我校使用上年结转资金支付部分费用，部分费用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4	44	72	16.283	55.717	22.62	2.26				
			中央财政资金		0	44	72	16.283	55.717	22.62	2.26	2025年大部分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付			
			省级财政资金		44	0	0	0	0	0.00	0.00	2025年大部分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付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025年公办幼儿585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805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585人	≥585人	585人	7	7						
			设施设备维修种类	≥种	≥3种	≥3种	3种	7	7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种	≥10种	≥10种	10种	6	6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1	=100%	100%	3	3						
			维修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100%	3	3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	=100%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5月至6月	10	10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元	=207093元	=51893元	51893元	3	0			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政府采购金额	=元	=32907元	=19518元	19518元	4	2					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维修费用	=元	=200000元	=91423.12元	91423.12元	3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85.26			良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目预算下达440000元，实际执行162834.12元，预算执行率为37.23%；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780000元，实际支付756449.7元。预算资金共1220000元，共支付919283.82元，预算执行率为75.35%。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下半年部分工作经费未支出，财政停止支付。											
		产出情况分析		(1) 6月购入玩教具用品，由晋城市格宝教育用品有限公司供货，6月支付30000元。6月购入玩教具，由晋城市蓝鑫商贸有限公司供货，6月支付10000元。6月购入体育用品，由泰安市岱岳区满庄镇园长之家教学设备厂供货，6月支付20000元。6月采购图书，6月支付23900元。6月购置户外装备，由山西东远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供货，1月支付250000元。5月购置幼儿园购置监控等配套产品，由山西祥瑞恒信商贸有限公司供货，6月支付8850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为浪井幼儿园设计文化走廊，6月支付4864元。11月购买儿童室内沙发22个、儿童转角柜12个、户外木质收纳柜12个、户外百变云梯套、桶式交通标志套、不倒翁跨栏30个、磁力中国地图拼图0套、科学实验套装0套、儿童脚踏双人三轮车5辆、投掷盘5套、敏捷梯5套、安吉箱5个，空调1个，由晋城市浩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设备验收合格率100%，12月支付199198元。(2) 5月进行工匠幼儿园外墙、地板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实施，6月支付84267.56元。5月进行浪井幼儿园外墙及运动场地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实施，6月支付31693.49元。5月进行中心幼儿园暖气改造，由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实施，6月支付48724.64元。5月进行南马匠幼儿园涂料及护墙板维修，由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实施，6月支付8764.01元。8月对中心幼儿园进行户外景观沙池改造，由河南汇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月支付项目费用91423.12元，还未完工。(3) 6月支付工程咨询费3000元，电视费用2599元。设备购置合格率100%，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100%。											
		效益情况分析		通过购置教具及维修，保障学校正常教学。											
		满意度情况分析		通过购置教具及维修，保障学校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部分工作经费待审核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开展工作，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9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9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学校下拨教育发展资金，2025 年我校共有幼儿 585 人，预计需要资金 44 万元，用于支付办公设备购置费 32907 元，办公费 207093 元，用于日常办公用品费用和 A4 纸采购；维修费 200000 元，用于校园设施设备维修。

立项依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晋 财 教【2024】176 号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设备购置费及维修费用。
设施设备维修 6 月到 10 月进行，10 月底完工。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40,000	440,000	720,000	162,834.12	557,165.88	22.62	2.26	
中央财政资金	0	440,000	720,000	162,834.12	557,165.88			2025 年大部分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付
省级财政资金	440,000	0	0	0	0			2025 年大部分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支付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585 人	585	585 人	7	7	
		购置办公用品种类		≥10 种	10	10 种	6	6	
		设施设备维修种类		≥3 种	3	3 种	7	7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0%	3	3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3	3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设施设备维修时间		6月至10月	达成预期指标	5月至6月	10	1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金额		=32907元	19518	19518元	4	2	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维修费用		= 200000元	91423.12	91423.12元	3	1	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办公费		= 207093元	51893	51893元	3	0	使用结转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2.26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3 分，最终评分结果：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85.26 分，属于"良"。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公办幼儿 585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805 元/生/学年拨付，用于补充我校办公经费，资金主要用于劳务人员经费发放，零星维修、商品服务支出、水电费、办公费等。本年度按照计划合理使用了资金，保障了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该项目预算下达 440000 元，实际执行 162834.12 元，预算执行率为 37.23%；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 780000 元，实际支付 756449.7 元。预算资金共 1220000 元，共支付 919283.82 元，预算执行率为 75.35%。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下半年部分工作经费未支出，财政停止支付。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1) 6 月购入玩教具用品，由晋城市格宝教育用品有限公司供货，6 月支付 30000 元。6 月购入玩教具，由晋城市蓝鑫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供货，6 月支付 10000 元。6 月购入体育用品，由泰安市岱岳区满庄镇园长之家教学设备厂供货，6 月支付 20000 元。6 月采购图书，6 月支付 123900 元。6 月购置户外装备，由山西东远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供货，1 月支付 250000 元。5 月司匠幼儿园购置监控等配套产品，由山西祥润恒信商贸有限公司供货，6 月支付 8850 元。由泽州县新闻传媒有限责任公司为浪井幼儿园设计文化走廊，6 月支付 4864 元。11 月购买儿童室内沙发 12 个、儿童转角柜 12 个、户外木

质收纳柜 12 个、户外百变云梯 1 套、桶式交通标志 1 套、不倒翁跨栏 30 个、磁力中国地图拼图 10 套、科学实验套装 10 套、儿童脚踏双人三轮车 5 辆、投掷盘 5 套、敏捷梯 5 套、安吉箱 5 个，空调 1 个，由晋城市浩泰商贸有限公司供货，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12 月支付 199198 元。（2）5 月进行司匠幼儿园外墙、地板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实施，6 月支付 84267.56 元。5 月进行浪井幼儿园外墙及运动场地维修，由晋城市华联装饰有限公司实施，6 月支付 31693.49 元。5 月进行中心幼儿园暖气改造，由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实施，6 月支付 48724.64 元。5 月进行南马匠幼儿园涂料及护墙板维修，由晋城市莲发宝商贸有限公司实施，6 月支付 8764.01 元。8 月对中心幼儿园进行户外景观沙水池改造，由河南汇鑫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施工，12 月支付项目费用 91423.12 元，还未完工。（3）6 月支付工程咨询费 3000 元，电视费用 2599 元。设备购置合格率 100%，维修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购置教具及维修，保障学校正常教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购置教具及维修，保障学校正常教学，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部分工作经费待审核。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开展工作，及时支付资金。

学前教育民办公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民办公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36.38	136.38	49.408	49.408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6.38	136.38	49.408	49.408	0	100.00	10.00	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2025年我校有116名幼儿教师及1176名幼儿，有资格证的教师补助标准为教师每人每年5000元，完成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幼儿每人每年100元作为公用经费，及时开展学校日常教学及办公，及时支付办公费。按时支付办公费，保障幼儿教育，提高幼儿园办学水平，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幼儿人数	≥人	≥1757人	≥1176人	1176人	10	6	民办公助幼儿共1176人，年初指标设置有误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人	≥100人	≥116人	116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6月	10	6	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成本指标	教师补助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5000元	达成预期指标	每人每年5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2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进行补贴发放。项目预算下达1363800元，实际支出494080.3元，预算执行率36.23%。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产出情况		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025年我校民办幼儿教师有116名，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5000元，每学期末进行补助发放。6月为1-6月幼儿教师工资共292500元，发放达标率100%。2025年我校民办幼儿1176人，幼儿每人每年100元作为公用经费，用于支出办公费等，6月共支付幼儿取暖费201580.3元，分别为阳光幼儿园取暖费11288.2元、原家育才幼儿园取暖费40000元、明思幼儿园暖气费79272.6元、小达人幼儿园暖气费16000元、童舟幼儿园暖气费55019.5元。								
		效益情况		按时支付取暖费，保障幼儿教育，提高幼儿园办学水平，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满意度情况		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享受补助教师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按照工作计划，按时发放补贴。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学前教育民办公助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结合县教育局批准认定的类别，主要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025**年我校有**100**余名幼儿教师及**1757**名幼儿，有资格证的教师补助标准为教师每人每年**5000**元，幼儿每人每年**100**元作为公用经费，用于支出办公费等，预计需要资金**1363800**元。

立项依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对非民办幼儿园实行民办公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法【**2012**】**96**号)、《泽州县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泽政办法【**2014**】**53**号、泽州县物价局、泽州县教育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加强幼儿园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泽价费【**2006**】**24**号、《关于**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结果的通知》泽教基字【**2020**】**24**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实施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进行补贴发放。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2）项目年度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师生满意度。

（三）项目实施计划

有资格证的教师补助标准为教师每人每年 5000 元，幼儿每人每年 100 元作为公用经费，用于支出办公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363,800	1,363,800	494,080.3	494,080.3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1,363,800	1,363,800	494,080.3	494,080.3	0			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发放教师人数		≥100 人	116	116 人	10	10	
		幼儿人数		≥1757 人	1176	1176 人	10	6	民办公助幼儿共1176 人，年初指标设置有误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学期	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	6 月	10	6	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成本指标	教师补助发放标准		每人每年5000 元	达成预期指标	每人每年5000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资助教师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2 分，最终评分结果：学前教育民办公助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2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有 116 名幼儿教师及 1176 名幼儿，有资格证的教师补助标准为教师每人每年 5000 元，完成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幼儿每人每年 100 元作为公用经费，及时开展学校日常教学及办公，及时支付办公费。按时支付办公费，保障幼儿教育，提高幼儿园办学水平，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由我校统计有资格证教师人数，上报县教育局，由县教育局审核后拨付经费到我校，由财务人员进行补贴发放。项目预算下达 1363800 元，实际支出 494080.3 元，预算执行率 36.23%。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2025 年我校民办资格证幼儿教师有 116 名，补助标准为每人每年 5000 元，每学期末进行补助发放。6 月为 1-6 月幼儿园教师工资共 292500 元，发放达标率 100%。2025 年我校民办幼儿 1176 人，幼儿每人每年 100 元作为公用经费，用于支出办公费等，6 月共支付幼儿取暖费 201580.3 元，分别为阳光幼儿园取暖费 11288.2 元、原家育才幼儿园取暖费 40000 元、明思幼儿园暖气费 79272.6 元、小达人幼儿园暖气费 16000 元、童舟

幼儿园暖气费 55019.5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按时支付取暖费，保障幼儿教育，提高幼儿园办学水平，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对幼儿自雇有资格证教师进行补助发放，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享受补助教师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下半年没有支出。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按照工作计划，按时发放补贴。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67.275	67.275	22.842	22.842	0	100	10	
			市区区财政资金		67.275	67.275	22.842	22.842	0	100.00	10.00	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025年我校幼儿人数585人，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维修费，通过日常工作开展的开展，保障我校的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人	≥585人	≥585人	585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150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15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费、零星维修、办公费等。年初预算672750元，执行资金228421.7元，预算执行率为33.95%。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公办幼儿585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1150元/生/学年拨付。2025年共支付电费20000元，燃气费10000元，水费12764元，取暖费46125元，审计费1500元，体检费1938元，报销2名教师差旅培训费721元。定期从山西岳圣山天天一泉水业有限公司订购学生饮用水，支付学生饮用水费用3600元。我校临时代课教师共72人，共支付劳务费67460元。从晋城市城区秦艺琴行购入乐器（龙鼓、小锣），3月支付1990元。为我校幼儿购买保险，支付校方责任险10740元、食品安全责任险700元。由山西弘展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为我校开展消防检查，支付消防维保费10000元。购买幼儿园书本及幼儿教师用书，共支付10189.2元。及时开展元旦活动及三八活动，支付活动项目费用4424.5元。全年根据实际办公及教学需求，及时购买收纳箱、玩具柜、办公耗材、毛巾、铅笔、橡皮等办公用品及日用杂品，共支付26270元。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6%。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6%。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及时支出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7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7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 年我校共有幼儿 585 人，每生 1150 元，预计需要资金 672750 元，用于支付劳务费、水电费、办公费等。

立项依据：《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 号），泽政办发【2014】5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2）项目年度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水电费等。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672,750	672,750	228,421.7	228,421.7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72,750	672,750	228,421.7	228,421.7	0			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585 人	585	585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及时性		全年	达成预期指标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150 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1150 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幼儿人数 585 人，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劳务费、办公费，维修费，通过日常工作开展，保障我校的教学活动正常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政府会计财务制度进行公用经费的各类支出及使用。支出内容包含：劳务费、零星维修、办公费等。年初预算 672750 元，执行资金 228421.7 元，预算执行率为 33.95%。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公办幼儿 585 人，生均公用经费按照 1150 元/生/学年拨付。2025 年共支付电费 20000 元，燃气费 10000 元，水费 12764 元，取暖费 46125 元，审计费 1500 元，体检费 1938 元，报销 2 名教师差旅培训费 721 元。定期从山西岳圣山天天一泉水业有限公司订购学生饮用水，支付学生饮用水费用 3600 元。我校临时代课教师共 72 人，共支付劳务费 67460 元。从晋城市城区秦艺琴行购入乐器（龙鼓、小镲），3 月支付 1990 元。为我校幼儿购买保险，支付校方责任险 10740 元、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700 元。由山西弘展消防技术有限公司为我校开展消防检查，支付消防维保费 10000 元。购买幼儿园书本及

幼儿教师用书，共支付 10189.2 元。及时开展元旦活动及三八活动，支付活动项目费用 4424.5 元。全年根据实际办公及教学需求，及时购买收纳箱、玩具柜、办公耗材、毛巾、铅笔、橡皮等办公用品及日用杂品，共支付 26270 元。及时开展各项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下半年工作开展，经费未能支出，年底财政收回。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及时支出

遗属补助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8.011	28.011		20.105	20.105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11	28.011		20.105	20.105	0	100.00	10.00	有1名遗属死亡，2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年底资金核减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2025年对我单位28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人	≥28人	≥25人	25人	20	17	有1名遗属死亡，2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					
		质量指标	取暖费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	＝100%	＝100%	100%	5	5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年11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年11月	5	5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发一次	达成预期指标	4月、11月	5	5						
	成本指标	中级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元/人/月	达成预期指标	592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7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遗属补助的发放按规定的程序设立，本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通过之后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遗属进行发放补贴，2025年遗属补助专项资金预算共280112元，实际支付201051.20元，预算执行率71.78%。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有1名遗属死亡，2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年底资金核减。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单位符合条件的遗属共25人，按592元/月/人标准发放遗属补贴，符合遗属住宅取暖补贴21人，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分别于4月、11月发放完成，共发放201051.20元，符合条件达标率100%，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政策的执行，保障了遗属的正常生活。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为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遗属满意度达96%。										
	主要经验做法			遗属补助的发放按规定的程序设立，本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通过之后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遗属进行发放补贴，认证完成后发放到位。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存在偏差，原因有1名遗属死亡，2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符合条件的遗属人数，精准编制预算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遗属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共有 28 名符合条件的遗属，其中中级 28 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 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离休中级 1292 元/月，中级和初级 568 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中级 3920 元/年，初级 3360 元/年，费用总计 280112 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泽州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泽州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晋城市泽州县财政局关于转发《晋城市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和遗属生活困难补助资金申领办法》的通知（城人社【2019】79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保障已故职工遗属的基本生活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遗属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2）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三）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给 28 名符合条件的遗属发放补助，年底发放取暖费。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80,112	280,112	201,051.2	201,051.2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80,112	280,112	201,051.2	201,051.2	0			有 1 名遗属死亡，2 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年底资金核减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人数		≥28 人	25	25 人	20	17	有 1 名遗属死亡，2 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0%	5	5	
		取暖费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间		每半年发一次	达成预期指标	4 月、11 月	5	5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 年 11 月	达成预期指标	2025 年 11 月	5	5	
	成本指标	中级遗属补助发放标准		568 元/人/月	达成预期指标	592 元/人/月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7 分，最终评分结果：遗属补助项目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7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对我单位 28 名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遗嘱补助的发放按规定的程序设立，本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通过之后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遗属进行发放补贴，2025 年遗属补助专项资金预算共 280112 元，实际支付 201051.20 元，预算执行率 71.78%。预算执行率偏差的原因为有 1 名遗属死亡，2 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年底资金核减。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单位符合条件的遗属共 25 人，按 592 元/月/人标准发放遗属补贴，符合遗属住宅取暖补贴 21 人，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分别于 4 月、11 月发放完成，共发放 201051.20 元，符合条件达标率 100%，遗属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遗属补助政策的执行，保障了遗属的正常生活。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为遗属人员发放补助及取暖费，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遗属满意度达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遗嘱补助的发放按规定的程序设立，本人提交申请材料，审核通

过之后对符合相关要求的遗属进行发放补贴，认证完成后发放到位。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存在偏差，原因为有 1 名遗属死亡，2 名遗属由于其他原因不符合标准不发放遗属补助。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根据符合条件的遗属人数，精准编制预算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		20		20	20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0		20		20	20	0	100.00	10.00	无
			省级财政资金		20		0		0	0	0	0.00	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增强心理韧性，减少心理问题的发生，提高心理咨询服务质量和效率，满足学生多元化的心理需求，促进学校校园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氛围。							2025年完成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证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数量	≥个	≥1个	≥1个	1个	10	10					
			心理咨询室购置设备数	≥套	≥100套	≥66套	66套	10	6	年初指标设置有误				
		质量指标	心理咨询室设备质量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时间		2025年12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7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成本	≤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促进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学校成立心理咨询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心理咨询室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学校后勤主任负责心理咨询室建设的具体筹建工作，严格按照学校工程项目建设流程进行心理咨询室的建设，确保手续规范，建设质量达标，满足学校心理咨询室的基本要求。 预算下达200000元，支出200000元，执行率为100%。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5月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对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进行改造， 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包括心理健康管理系统1套、心理沙盘1套、智能击打呐喊宣泄系统1套、电脑桌椅1套、沙发1套、茶几1套、坐垫60个，由晋城市哈博商贸有限公司供货，7月底完工并验收合格，设备质量达标率100%，12月支付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款195000元、工程款5000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成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障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障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师生满意度达到95%。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
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改善学校心理健康教育薄弱环节，根据学校工作实际，申请使用山西省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项目（2025）规划资金 20 万元，用于建设学校心理咨询室，旨在为学生提供专业的心理咨询服务，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发展。

立项依据：晋财教【2024】175 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心理咨询室建设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在于它能够为学生提供专业的心理支持和干预，帮助学生解学心理困惑，促进心理健康发展，同时提升学校的心理健康教育水平，营造更加健康和和谐的校园环境。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心理咨询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心理咨询室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学校后勤主任负责心理咨询室建设的具体筹建工作，严格按照学校工程项目建设流程进行心理咨询室的建设，确保手续规范，建设质量达标，满足学校心理咨询室的基本要求。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增强心理韧性，减少心理问题的发生，提高心理咨询服务质量和效率，满足学生多元化的心理需求，促进学校校园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氛围。

（2）项目年度目标

提升学生心理健康水平，增强心理韧性，减少心理问题的发生，提高心理咨询服务质量和效率，满足学生多元化的心理需求，促进学校校园和谐稳定，营造良好的心理健康教育氛围。

（三）项目实施计划

1.经校委会向教育局提出项目建设申请；2.教育局下拨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3.学校校委会会议明确资金使用范围，研究项目如何实施；4.项目开展；5.验收；6.项目结算审核；7.支付。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00,000	200,000	200,000	200,000	0	100	10	
中央财政资金	0	200,000	200,000	200,000	0			无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0	0	0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数量		≥1 个	1	1 个	10	10	
		心理咨询室购置设备数		≥100 套	66	66 套	10	6	年初指标设置有误
	质量指标	心理咨询室设备质量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时间		2025 年 12 月前	达成预期指标	7 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心理咨询室建设成本		≤20 万元	20	2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促进	达成预期指标	促进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6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6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证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学校成立心理咨询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校长担任心理咨询室任建设领导小组组长，学校后勤主任负责心理咨询室建设的具体筹建工作，严格按照学校工程项目建设流程进行心理咨询室的建设，确保手续规范，建设质量达标，满足学校心理咨询室的基本要求。 预算下达 200000 元，支出 200000 元，执行率为 100%。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 5 月由晋城市创艺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对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进行改造，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包括心理健康管理系统 1 套、心理沙盘 1 套、智能击打呐喊宣泄系统 1 套、电脑桌椅 1 套、沙发 1 套、茶几 1 套、坐垫 60 个，由晋城市皓博商贸有限公司供货，7 月底完工并验收合格，设备质量达标率 100%，12 月支付心理健康辅导室设备款 195000 元、工程款 5000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完成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障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完成南村小学心理健康辅导室改造工程，并购买心理咨询室设备，完善设施，保障心理咨询工作正常开展，促进学生心理健康，师生满意度达到 96%。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无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无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14.589	14.589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589	14.589		0	0	0	0.00	0.00	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不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2024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025年完成教材购置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确保学生用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书学生数量	≥人	≥2897人	≥2897人	2897人	10	10				
			购置教材种类	≥种	≥2种	≥2种	2种	10	10				
		质量指标	教材征订合格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月、9月	达成预期指标	2月、9月	10	1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元	≤145890元	≤136438.4元	136438.4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2025年购置教材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年初预算145890元，支出0元，预算执行率为0%。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2025年购置教材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购书学生人数为2897人，1月份购置了1种教材，写字2893本，计46288元，由新华书店提供教材，2月配送到位；9月购买《安全》、《写字》，计90150.4元，征订教材书到位率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整合课程资源。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为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整合课程资源。学生家长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 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2016 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 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 2015 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 号)要求，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经和市新华书店教材中心核实，2025 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 145890 元。预计提供写字、文学赏析等教材，为 2897 名学生提供教材。

立项依据：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 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市教计字【2016】17 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晋城市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泽州县教育局严格督导各学校教材使用情况，确保课前到书人手一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不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2）项目年度目标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不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4 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 月和 9 月发放到 2897 名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 。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145,890	145,890	0	0	0	0	0	
市区县财政资金	145,890	145,890	0	0	0			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教材种类		≥2 种	2	2 种	10	10	
		购书学生数量		≥2897 人	2897	2897 人	10	10	
	质量指标	教材征订合格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教材配送时间		2 月、9 月	达成预期指标	2 月、9 月	10	10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购置费用		≤ 145890 元	136438.4	136438.4 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减轻	达成预期指标	减轻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4 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025 年完成教材购置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确保学生用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4 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2025 年购置教材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年初预算 145890 元，支出 0 元，预算执行率为 0%。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4 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2025 年购置教材并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购书学生人数为 2897 人,1 月份购置了 1 种教材,写字 2893 本,计 46288 元，由新华书店提供教材，2 月配送到位；9 月购买《安全》、《写字》，计 90150.4 元，征订教材书到位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为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整合课程资源。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为学生提供免费教科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整合课程资源。学生家长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书店还未开具发票，财政停车支付，年底收回资金。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安排工作计划，及时支付资金。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96	0.96	0	0	0	0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96	0.96	0	0	0	0.00	0.0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资金核减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5年底完成10个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人	≥10人	≥10人	10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元/生/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70000元，其中中央36000元，省12000元，市2400元，县19600元，执行20160元，预算执行率为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县级资金收回。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月支付活动费用1583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6589.84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月支付11987.16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补助，2025年我校有10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残疾学生的日常开支（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共计9600元。

立项依据：晋政办发【2014】5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厅、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国发【2015】67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个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2) 项目年度目标

2025 年底完成 10 名残疾学生的生活资助经费，以减轻困难家庭的负担。

(三)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差旅费等相关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9,600	9,600	0	0	0	0	0	
市区县财政资金	9,600	9,600	0	0	0			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资金核减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数		≥10 人	10	1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残疾学生公用经费标准		6000 元/生/年	达成预期指标	6000 元/生/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校的正常教学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该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支出，及时完成各项教学活动。该项目年初预算 70000 元，其中中央 36000 元，省 12000 元，市 2400 元，县 19600 元，执行 20160 元，预算执行率为 28.8%。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县级资金收回。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有 10 名残疾学生，按照 6000 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2025 年举行六一活动及篮球比赛活动，12 月支付活动费用 1583 元；全年及时购买电脑耗材，由晋城市城区鑫源电脑耗材经销部供货，共支付 6589.84 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及时购买计算机配套产品，由泽州县南村镇迅维电子经营部供货，12 月支付 11987.16 元。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日常工作完成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及时完成各项教学工作并及时支出各项费用，保障了学校的正常教学及运转。师生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该经费用于学校日常办公开支，财政大事要事保障，下半年财政停止支付，支付申请未审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合理使用资金，及时支付资金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2.088	2.088	1.178	1.178	0	100	10	
市区县财政资金		2.088	2.088	1.178	1.178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025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人	≥81人	≥88人	88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天	≥200天	≥192天	192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9.6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49047元、市级资金3428元、县级资金20876元，本年预算共73351元，支出58847.4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15690元，支出15690元。预算资金共89041元，共支出74537.4元，执行率为83.71%。部分营养餐费待审核，未支出。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我校共有寄宿生88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5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100%。2025年共提供营养餐192天。2025年共支付营养餐费74537.4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政诚果蔬店17814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49760.9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青鲜肉店6962.5元。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 [2017]9 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我校有寄宿生 81 人，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需要学生营养餐县级经费 20876 元。

立项依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晋市财教【2018】163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小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

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2）项目年度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学年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和供应商签订合同为寄宿制学生提供蛋、奶、肉等营养餐，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20,876	20,876	11,778.4	11,778.4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876	20,876	11,778.4	11,778.4	0			无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81 人	88	88 人	10	10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 天	192	192 天	10	9.6	根据实际上学天数提供营养餐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0%	5	5	
		营养餐补贴学生覆盖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达成预期指标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 元/天	达成预期指标	5 元/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增强学生体质		增强	达成预期指标	增强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89.6 分，最终评分结果：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项目绩效自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9.6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工作，确定供餐模式，为学生提供营养餐，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工作，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学校和有资质的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按照合同要求按时供货，由学校后勤主任和后勤工作人员负责每日的营养餐验货和接收工作。该项目本年预算下达中央资金 49047 元、市级资金 3428 元、县级资金 20876 元，本年预算共 73351 元，支出 58847.4 元；结转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央资金 15690 元，支出 15690 元。预算资金共 89041 元，共支出 74537.4 元，执行率为 83.71%。部分营养餐费待审核，未支出。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我校共有寄宿生 88 人，长期实施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按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 5 元，给每位学生提供肉、蛋、奶，营养餐质量合格，学生上学期间每日提供营养餐，一周 5 天，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2025 年共提供营养餐 192 天。2025 年共支付营养餐

费 74537.4 元，其中泽州县大箕镇致诚果蔬店 17814 元，泽州县南村镇司马匠村万林综合门市部 49760.9 元，晋城市城区和兴艳青鲜肉店 6962.5 元。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为学生提供营养餐，提高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的营养膳食，增强学生体质，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同样提高了家长及学生对学校的办学认可度。家长及学生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部分营养餐费未结算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及时结算各项费用，加快执行进度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5.114	5.114		5.114	4.776	0.338	93.39	9.34	
			省级财政资金		5.114	5.114		5.114	4.776	0.338	93.39	9.34	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99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2025年完成对10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人	≥99人	≥100人	1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条件符合率	＝%	＝100%	＝100%	100%	5	5				
			补助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每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	达成预期指标	10元/月*教龄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	≥96%	≥96%	96%	10	10				
总 分								99.34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完成对10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207588元（县级146520元、市级9928元、省级51140元），支出57312元，执行率为27.61%。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00名，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12月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67312元，补助发放达标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民办教师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 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晋城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 1986 年 12 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 3 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 60 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 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 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 99 名，所需经费 51140 元。

立项依据：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委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 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 号）；晋财教【2024】162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原民办代课教师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 99 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2）项目年度目标

为 99 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5 年 12 月完成对 99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51,140	51,140	51,140	47,760	3,380	93.39	9.34	
省级财政资金	51,140	51,140	51,140	47,760	3,380			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二）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99 人	100	10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5	5	
		受补助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年 12 月	达成预期指标	每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 元 / 月 * 教龄	达成预期指标	10 元 / 月 * 教 龄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6%	96	96%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 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9.34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9.34 分，属于"优"。

2. 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对 100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3.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完成对 100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 207588 元（县级 146520 元、市级 9928 元、省级 51140 元），支出 57312 元，执行率为 27.61%。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 100 名，按每人（10 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12 月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 57312 元，补助发放达标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民办教师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0.993	0.993		0.993	0.955	0.038	96.21	9.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0.993	0.993		0.993	0.955	0.038	96.21	9.62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99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2025年完成对10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人	≥99人	≥100人	100人	20	2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条件符合率	＝%	＝100%	＝100%	100%	5	5				
			补助发放达标率	＝%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年12月	达成预期指标	每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元/月*教龄	＝10元/月*教龄	＝10元/月*教龄	10元/月*教龄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	≥98%	≥98%	98%	10	10				
总 分										99.62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完成对10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207588元（县级146520元、市级9928元、省级51140元），支出57312元，执行率为27.61%。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100名，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12月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67312元，补助发放达标率达到100%。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民办教师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备注：1. “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 “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 “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 “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晋城市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 1986 年 12 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 3 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 60 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 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 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 99 名，所需经费 9928 元。

立项依据：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委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 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 号）；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晋财教【2024】162 号）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原民办代课教师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为 99 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2）项目年度目标

为 99 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三）项目实施计划

2025 年 12 月完成对 99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发放。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9,928	9,928	9,928	9,552	376	96.21	9.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9,928	9,928	9,928	9,552	376			无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99 人	100	100 人	20	2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100	100%	5	5	
		受补助的原民办代课教师条件符合率		=100%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每年 12 月	达成预期指标	每 年 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 10 元/月 *教龄	10	10 元 /月*教龄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达成预期指标	提高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8%	98	98%	10	10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9.62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99.62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2025 年完成对 100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5 年完成对 100 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该项目年初预算 207588 元（县级 146520 元、市级 9928 元、省级 51140 元），支出 57312 元，执行率为 27.61%。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2025 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 100 名，按每人（10 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12 月支付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 57312 元，补助发放达标率达到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通过完成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提高其生活水平，民办教师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低的原因是年初预算过多，根据审核实际结果发放，剩余资金财政收回。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精准编制预算，提高资金使用率。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预算单位	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资金预算安排及执行进度（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资金结(转)余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数		预算编制数											
				资金总额:		40.8		40.8		7.42		7.42		0		100	
市区财政资金		40.8		40.8		7.42		7.42		0		100.00		10.00		无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由保安公司支付17名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标值	调整后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定性值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人	≥17人	≥17人	17人	20	20								
		质量指标	保安考核达标率	=%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保服务时间		每天	达成预期指标	每天	10	10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元/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24000元/人/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安人员满意度	≥%	≥98%	≥98%	98%	5	5								
			师生满意度	≥%	≥98%	≥98%	98%	5	5								
总 分										100		优					
项目绩效分析	自评结果分析	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		我校与安保公司签订服务合同，全年聘用保安负责学校安保工作，我校根据合同规定支付服务费，由保安公司按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该项目预算下达408000元，支出74200元，执行率为18.19%。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1月使用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支付我校2024-2025学年度保安经费，2025年经费支付74200元，其余经费用于支付2025-2026学年服务费，保安合同一年一签，8月底合同到期后，于9月签订新合同，将于2026年1月支付下学年服务费。													
		产出情况		我校与安保公司签订服务合同，全年聘用保安负责学校安保工作，我校根据合同规定支付服务费，由保安公司按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全年聘用保安服务，2024年9月和泽州县守恒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服务期限为2024年9月1日至2025年8月31日，保安人数为17人，保安考核达标率100%，保安人均标准24000元/人/年，4月支付74200元，由安保公司每月按时为保安发放工资，保安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100%。													
		效益情况		雇佣保安，每日提供安保服务，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维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													
		满意度情况		雇佣保安，每日提供安保服务，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维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师生满意度达到98%，保安公司按时为保安发放工资，保安人员满意度达到98%。													
	主要经验做法		1. 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 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项目管理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1月使用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支付我校2024-2025学年度保安经费，2025年经费支付74200元，其余经费用于支付2025-2026学年服务费，保安合同一年一签，8月底合同到期后，于9月签订新合同，将于2026年1月支付下学年服务费。														
	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支付费用														

备注：1.“年初预算数”项下的“目标申报数”和“预算编制数”为并列关系，其中“目标申报数”的数据来源于项目目标申报表中的项目资金总额表中的年度资金，“预算编制数”数据来源于项目预算支出明细表。
2.“全年预算数”的取数规则，如果年初预算未调整，取预算编制数；如果有调整，取调整后的预算数。
3.“全年执行数”是指预算执行指标确认数。
4.“执行率”是执行数与“全年预算数”相比较。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报告

项目名称：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053013-泽州县南村镇中心学校

主管部门：053-泽州县教育局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一、项目的基本情况.....3

 （一）项目概况..... 3

 （二）项目绩效目标..... 4

 （三）项目实施计划..... 4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5

 （一）预算执行情况..... 5

 （二）指标完成情况..... 6

三、项目自评结果.....7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8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8

六、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措施及建议.....8

一、项目基本信息

（一）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根据国务院公通字[2010]38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幼儿园安全防范工作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的意见》，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寄宿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寄宿制，每增加500人增加1名保安。我校共需要保安17人。按每人每年约24000元计算,2025年需408000元。

立项依据：根据《泽州县中小学校（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泽教发【2019】49号的及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厨亮灶”建设的通知》的文件精神要求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加强我校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措施与制度：成立领导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监察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实施期绩效目标

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2）项目年度目标

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三）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泽州县守恒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安保合同，保安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校正常的教学秩序。每学期末支付17名保安安保费用。

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元)	全年执行数(元)	资金结(转)余(元)	执行率	得分	偏差原因
	目标申报(元)	预算编制(元)						
合计	408,000	408,000	74,200	74,200	0	100	1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8,000	408,000	74,200	74,200	0			无

(二)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定性 值情况 说明	权重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初指标	调整后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17 人	17	17 人	20	20	
	质量指标	保安考核达标率		=100%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安保服务时间		每天	达成预期指标	每天	10	10	
	成本指标	保安工资标准		24000 元 / 人/年	达成预期指标	24000 元 / 人 /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保障学校安全		保障	达成预期指标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8%	98	98%	5	5	
		保安人员满意度		≥98%	98	98%	5	5	

三、项目自评结果

1.项目自评得分和结论

综合考虑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各方面因素，指标完成情况得分 90 分，最终评分结果：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项目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100 分，属于"优"。

2.全年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 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由保安公司支付 17 名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3.项目实施和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我校与安保公司签订服务合同，全年聘用保安负责学校安保工作，我校根据合同规定支付服务费，由保安公司按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该项目预算下达 408000 元，支出 74200 元，执行率为 18.19%。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 1 月使用 2024 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支付我校 2024-2025 学年度保安经费，2025 年经费支付 74200 元，其余经费用于支付 2025-2026 学年服务费，保安合同一年一签，8 月底合同到期后，于 9 月签订新合同，将于 2026 年 1 月支付下学年服务费。

4. 产出情况及分析

我校与安保公司签订服务合同，全年聘用保安负责学校安保工作，我校根据合同规定支付服务费，由保安公司按时支付保安人员工资。全年聘用保安服务，2024 年 9 月和泽州县守恒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安保合同，服务期限为 2024 年 9 月 1 日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保安人数为 17 人，保安考核达标率 100%，保安人均标准 24000 元/人/年，4 月支付 74200 元，由安保公司每月按时为保安发放工资，保安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5. 效益情况及分析

雇佣保安，每日提供安保服务，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维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

6. 满意度情况及分析

雇佣保安，每日提供安保服务，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维持学校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师生满意度达到 98%，保安公司按时为保安发放工资，保安人员满意度达到 98%。

四、项目主要经验做法

1.按照计划合理使用资金，做到不超预算、不结余过多，提高资金使用率；2.相关工作分配合理、组织实施有序。

五、项目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执行率偏差，原因为 1 月使用 2024 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支付我校 2024-2025 学年度保安经费，2025 年经费支付 74200 元，其余经费用于支付 2025-2026 学年服务费，保安合同一年一签，8 月底合同到期后，于 9 月签订新合同，将于 2026 年 1 月支付下学年服务费。

六、下一步改进措施及管理建议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及时支付费用。